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追查辽宁省清原县等迫害法轮功学员张守慧的责任人的通告

(2017年3月14日)

自 1999 年 7 月以来,辽宁省抚顺市公、检、法、司和"610"系统对法轮功学员实施群体灭绝性迫害,司法系统作为执法机构,公然剥夺公民的信仰权利,非法抓捕、关押、酷刑虐待、庭审、无罪判刑,造成众多法轮功学员致伤、致残、致死。特别是警察等执法人员公开犯罪。本组织从即日起对下述迫害案立案追查。

追查案由简介: 自 1999 年 7 月 20 日中共迫害法轮功以后,辽宁省清原县南口前镇法轮功学员张守慧(女)曾 5 次 遭非法抓捕,2次被非法劳教。在1999年7月20日中共及江泽民集团对法轮功发起迫害的当天,张守慧依法进 京上访,被劫持回当地后,被非法关押在南口前镇政府 10 天,并被罚款 1000 元。2001 年底,张守慧再次进京 上访,被清原县公安局警察徐金荣劫持到清原县驻京办事处,其后被带回清原县大沙沟看守所关押。南口前镇派 出所所长崔井祥及镇长等人非法闯入张守慧家中抄家、抄走大量私人财物。张守慧绝食抵制迫害、身体极度虚 弱,但仍被非法判劳教 2 年,并被劫持到抚顺市教养院关押。期间,她遭受了诸如毒打、关小号、吊铐等迫害, 被折磨得双臂失去知觉、腿不能走路,精神亦受到严重伤害,神志恍惚。警察吴伟逼迫张守慧家人出钱将其送进 抚顺市精神病院关押迫害,直到 2002 年 4 月张守慧才回到家中。2003 年 5 月 29 日,张守慧等人在抚顺市租住 的房中被抚顺市公安局一处、抚顺市东洲区公安分局、新屯派出所等 20 多名警察非法抓捕,并遭警察暴力殴 打。张守慧被带到了一个黑屋子里遭刑讯逼供,她四肢被固定在铁椅子上,被警察拽头发、扇嘴巴子、用拳头打 脸及胸部、用温度很高的白炽灯泡烤。她被打晕好几次。在她被送抚顺市看守所关押时,看守所明知她体检不合 格,仍强行把她收押。在看守所内,警察指使刑事犯把她拖到厕所衣服扒光浇凉水、掐大腿及胳膊。张守慧被迫 害得时常四肢抽筋、心脏悸痛。警察骗说带她去医院,却把她拖出去毒打。她还被警察指使的犯人踹倒后拖到墙 角毒打,被揪住头发往墙上撞,直到被撞晕过去。2003年,张守慧被非法劳教3年,被非法关押在马三家劳教 所。期间在她身体已被迫害得非常虚弱的情况下,她还被强迫坐小板凳、做奴工等。仅半年的时间张守慧被迫害 得停经、头发掉了一半、四肢抽搐、不能正常走路。2012年11月2日,张守慧在家中被抚顺市公安局国保支队 便衣警察骗到楼下非法抓捕,抚顺市公安局国保支队警察彭越、耿聃抢走她的钥匙自行开门入室非法抄走了现金 4,200 多元和 30 多本法轮功书籍。张守慧被非法关押在抚顺市看守所 15 天。2015 年 4 月 24 日晚上 10 点多,张 守慧等人在南口前镇被抚顺市公安局刑警支队二大队警察非法抓捕。当晚1点多钟,警察彭越非法闯进张守慧家 中抄家, 使张守慧的丈夫备受惊吓。2015年5月27日, 张守慧被新抚区检察院非法批捕。2015年12月20日, 张守慧被新抚区检察院非法起诉到新抚区法院。2016年5月18日,张守慧被新抚区法院非法庭审,其后被非法 判刑 4 年。张守慧上诉到抚顺市中级法院后被非法维持原判。

涉案主要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辽宁省抚顺市公安局局长**蒲信子**,国保支队长**彭越**,国保副科长**魏振兴**,国保支队警察**耿聃**;清原县政法委书记**郝先兵**;清原县综治办主任**程安元**;清原县"610"协会秘书长**孙忠满**;清原县公安局局长**孙宇**,国保大队长**张景武**,警察**徐金荣**;南口前镇派出所所长**王彦彬、崔井祥**;抚顺市新抚区检察院**王野**(公诉人);新抚区法院院长**于海波**,刑事庭庭长**王荣国**,主审法官**刘义**;抚顺市中级法院院长**吴廷飞**;原马三家劳教所所长**苏静**,警察**杨晓峰**;抚顺市教养院警察**吴伟**;抚顺市看守所;抚顺市东洲区公安分局;东洲区公安分局新屯派出所。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我们的原则是: 谁犯罪谁承担、集体组织犯罪个人承担、教唆迫害与直接迫害同罪。根据这一原则,所有在组织、单位、系统名义下所犯的罪行最终将落实到个人承担。上述有关责任人将被彻底追查,并被绳之以法。

迫害法轮功是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与纳粹战犯同罪,任何执行命令的托词不能作为豁免的理由,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责任。自首坦白、弃暗投明、举报他人罪恶、争取立功赎罪,是唯一的出路!

"追查国际"全称为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成立于2003年1月20日,旨在帮助和协调国际社会正义力量及刑事机构,在全球范围内彻底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协助受害者将罪犯送上法庭,严惩凶手,警醒世人。

附件 1: "禁止酷刑犯入境美国法案" (Anti-Atrocity Alien Deportation Act): 2004年12月17日美国总统布什在华盛顿签署法案,授权司法部追踪那些犯有战争罪、酷刑、群体灭绝罪、迫害宗教信仰,以及侵犯人权的外国人,限制其入境或将其驱除出境。根据新的法案,曾经酷刑折磨他人者、犯下群体灭绝罪行者,以及迫害宗教信仰者,不准此种人入境,或将其从美国驱逐。法案还包括(1)在国外参与实施酷刑和杀人的外国人;(2)"群体灭绝"和"特别严重侵犯宗教信仰自由"者。美国移民归化法第212(a)(2)(G)条规定,外国政府官员在过去的两年中从事参与严重违反宗教自由的行为,他们以及他们的家属和子女不得进入美国。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 无论天涯海角,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附件 2: 江泽民等中共官员涉嫌"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及酷刑罪" 被诉、判一览表

			L-PC
被告	起诉地点及机构	起诉时间	被告罪行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北京	2000年8月29日	违反国家宪法
江泽民、曾庆红、罗干	联合国酷刑委员会	2002年10月17日	酷刑迫害法轮功
江泽民	美国	2002年10月22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曾庆红及 610 办	国际刑事法庭	2002 年 10 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李岚清	比利时、台湾、韩国	2003年8月、11月、12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	西班牙	2003年10月15日	
江泽民等 16 名中国官员	德国	2003年11月21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和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罗干	加拿大、波利维亚	2004年3月、11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
江泽民、李岚清和罗干	希腊、智利	2004年8月、11月	酷刑、虐待罪
江泽民	澳洲、新西兰、	2004年9月、10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李岚清	荷兰	2004年12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
罗干	冰岛、芬兰、亚美尼亚、摩尔多瓦	2003年9月8,11,16,18日	
周永康(公安部长)	美国	2001年8月27日	酷刑罪、反人类罪
李岚清	加拿大、法国	2004年11月、12月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
刘淇、夏德仁	美国(法庭已经宜判罪行成立)		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行
赵志飞(湖北 610 负责人)	美国(法庭已经宜判罪行成立)	2001年6月	酷刑、反人类罪
吴官正 (山东省委副书记)	塞浦路斯	2003年10月27日	群体灭绝罪、酷刑、反人类罪
潘新春(中领馆副领事)	本佣时别 加拿大(法庭已经宜判罪行成立)		排 谤 罪
	加拿入(宏庭口经且为非17成立) 法国	2003年8月1日 2004年1月28日	所好事 酷刑罪共犯
孙家正(文化部部长) 《华侨时报》	太国 加拿大、美国		暗刑事 人 犯 诽谤和煽动仇恨
		2001. 11、2002. 5	
《星岛日报》	加拿大、美国	2001. 12、2002. 5	诽谤、过失及煽动仇恨
所有参与迫害的之中共官员	联合国人权委员会	2004年2月	酷刑罪和群体灭绝罪
刘京(公安部副部长)	加拿大	2004年3月11日	群体灭绝罪、酷刑罪、反人类罪
王渝生(中国反邪教协会理事)	瑞士日内瓦	2004年4月16日	酷刑罪
薄熙来(原辽宁省省长)	美国	2004年4月22日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
王太华(安徽省委书记)	美国	2004年5月24日	反人类罪及酷刑罪
王旭东(前河北省委书记)	美国	2004年6月21日	酷刑罪
赵致真(原武汉市电视台台长)	美国	2004年7月14日	教唆酷刑、教唆仇恨、凌虐人犯致 死罪
陈至立(国务委员、前教育部长)	坦桑尼亚	2004年7月19日	酷刑、凌虐人犯致死罪
李长春(政治局常委)	法国	2004年7月2日	酷刑罪
王茂林(中央"610 办公室"主任)	加拿大	2004年11月	酷刑罪、非法拘留
黄菊(前中国国务院副总理)	爱尔兰	2004年11月	酷刑罪
贾庆林(前北京市委书记)	奥地利,西班牙	2004年9月	酷刑罪
苏荣(甘肃省委书记)	赞比亚	2004年11月	酷刑罪、反人类罪
郭传杰(中国科学院 610 主任)	美国(法庭已经宜判罪行成立)	2005 年 2 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江泽民、李岚清、罗干、中国驻日	日本	2005年4月12日	群体灭绝罪、诽谤罪
本大使馆			
江泽民、李岚清、罗干、刘京、王 茂林	瑞典	2005年6月13日	参与谋杀、酷刑和绑架罪
徐光春 (河南省委书记)	美国(世界人权组织刑事诉讼)	2005年7月21日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
李元伟(辽宁凌源监狱管理局局	法国	2005年7月	酷刑罪
长)		·- / · / •	11
贾春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丹麦	2005年8月	酷刑罪
林炎志(吉林省委副书记)	加拿大	2005年10月	反人类罪
黄华华(广东省省长)	加拿大、美国	2005年10月	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反人类罪
		2005年10月 2005年12月	群体灭绝罪和酷刑罪
罗干	阿根廷	2005 平 12 月	411 件人地非州丽川非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国际"关于全面启动"全球监视追踪系统"的公告

"全球监视追踪系统"是由多个人权团体和个人组成的,分布于 70 多个国家近 300 个城市的网络系统,目前由"追查国际"协调其运作。该系统的目的是为了监视、追踪在中国大陆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各级党政官员,尤其是那些涉嫌部署、抓捕、洗脑、虐待、酷刑和谋杀法轮功学员的凶手和直接参与信息封锁、舆论煽动、非法判刑的责任人,以帮助受害人及时对其采取法律行动。

自"全球监视追踪系统"成立以来,在海外起诉过程中发挥了很大的作用,曾成功的定位了包括舆论界和科技界打手赵致真、郭传杰在内等多个迫害法轮功的嫌犯,帮助确定了起诉地点,保证了法庭传票的顺利送达等法律程序。

法轮大法学会 2005 年 10 月 9 日发布公告: 从即日起,各省市的主要官员及中共头目如有参与或继续迫害法轮功者,从事新的犯罪行为,一旦其离开中国大陆,将受到世界各地法轮功学员原告的刑事控告和民事求偿,追究其刑事责任,并寻求经济赔偿。

"追查国际"于上述公告发布之日起,全面启动"全球监视追踪系统"。对每日新发生的重大迫害案件进行立案,定期发布调查结果,将涉案凶手和直接责任人列入全球监视追踪名单,以确保在其离开中国大陆时采取适当的法律行动。

"追查国际"促请中国大陆的受害者和正义人士,协助我们监视追踪本省、地、市、县继续迫害法轮功的凶手和负有直接责任的中共各级官员,收集并及时举报这些人员出国访问的信息。请告知出访嫌犯的姓名、性别、年龄、职务和主要特征(有照片最好),其出访的国家、城市以及出访时间,有无海外不法资产和商业活动等。请将这些信息直接交"追查国际"或通过你们已有的可靠渠道转交。

自本组织于 2005 年 2 月 14 日发表《追查国际致中共官员的公开信》以来,陆续收到一些省、市级官员不再参与迫害法轮功的口头保证,还有部分参与过迫害的人员曾经表示愿意悔改并争取立功赎罪。请你们按照法轮大法学会公告的说明把保证书和悔过书通过安全途径转交到明慧网或各地法轮大法学会。本组织欢迎这种弃暗投明的行为。在此并正告顶风作案者,为你自己和你的家人着想,不要低估了民众寻求司法正义的决心和能力。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电话: 001-347-448-5790; 传真: 001-347-402-1444; 邮信地址: P.O.Box 84, New York, NY 10116, USA

网址: http://www.zhuichaguoji.org/, http://www.upholdjustice.org/